



ZHUANLI SHENCHA ZHINAN XIUDING DAODU

专利审查指南 修订导读2010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审查业务管理部



知识产权出版社
INTELLECTUAL PROPERTY PUBLISHING HOUSE



ZHUANLI SHENCHA ZHINAN XIUDING DAODU

专利审查指南 修订导读2010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审查业务管理部



知识产权出版社
INTELLECTUAL PROPERTY PUBLISHING HOUSE

责任编辑：牛洁颖
装帧设计：张小力

责任校对：韩秀天
责任出版：卢运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专利审查指南修订导读 2010/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审查业务管理部.
—北京: 知识产权出版社, 2010. 8

ISBN 978 - 7 - 5130 - 0091 - 8

I. ①专… II. ①国… III. ①专利 - 审查 - 法规 - 中国 - 指南
IV. ①D923.42 - 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31122 号

专利审查指南修订导读 2010

ZHUANLI SHENCHA ZHINAN XIUDING DAODU 2010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审查业务管理部

出版发行：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 1 号

邮 编：100088

网 址：<http://www.ipph.cn>

邮 箱：hjb@cnipr.com

发行电话：010 - 82000860 转 8101/8102

传 真：010 - 82005070/82000893

责编电话：010 - 82000860 转 8109

责编邮箱：niujieying@sina.com

印 刷：北京富生印刷厂

经 销：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开 本：880mm × 1230mm 1/32

印 张：9.5

版 次：2010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201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250 千字

定 价：25.00 元

ISBN 978 - 7 - 5130 - 0091 - 8/D · 1037 (3035)

出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前言

《专利审查指南》作为国家知识产权局的部门规章，不仅是专利局和专利复审委员会在专利申请的受理、审批、复审和专利权的无效宣告请求审理等各个阶段依法行政的依据和标准，也是有关当事人在上述各个阶段应当遵守的规章。

为适应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的修改，同时进一步完善专利审批的有关规定，国家知识产权局于2008年11月启动了《审查指南》的修订工作，经过多方调研、征求意见、反复讨论、几易其稿，《专利审查指南》（2010版）于2010年1月21日公布，并于2010年2月1日起施行。

此次《审查指南》的修订以适应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修改为主，兼顾优化程序设置、提高专利审批效率、规范审批行为而对申请、审查操作实践中出现的需要调整的内容进行的修改，以及将一些经过实践检验已相对成熟的做法以申请、审查标准的形式固化下来，以指导规范实践操作行为而进行的修改。此次《审查指南》的修订自始至终得到了国家知识产权局领导的关心和支持，以及各有关部门的大力协助，各部分执笔人更是不辞辛苦，为《审查指南》的修订贡献了自己的智慧；此外，各地方知识产权局、专利代理机构、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的广大知识产权从业人员也为此次《审查指南》的修订提出了许多富有建设性的宝贵意见，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了方便广大知识产权从业人员更好地学习和理解修订后的



《专利审查指南》，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审查业务管理部组织参与《专利审查指南》修订工作的部分人员编写了《专利审查指南修订导读 2010》，对《专利审查指南》各章节的具体修订进行了详细的解释和说明。其中的具体分工为：第一部分第一章、第三部分、第五部分第一章至第九章和第十一章：何越峰、王靖梅、孙传利、吴离离、刘丽君、李莉、田明、隋保明、张聚敏、唐田田；第一部分第二章：雷春海、付刚、袁泉、卜芳、杨平、谢伟；第一部分第三章：林笑跃、刘稚；第二部分：李永红、茅红、孙广秀；第四部分、第五部分第十章：张茂于、崔峥、钱亦俊、孙跃飞、刘铭。审查业务管理部的葛树、蒋彤、杨克菲、周东莉、李虹奇、庞华、韩秀艳、毕艳红参加了该导读的审校工作。

为方便读者学习《专利审查指南》时参阅本导读，本导读采用了与《专利审查指南》各部分一致的顺序和标题。由于并非每部分的所有章节都有修改内容，所以本导读中的各章与《专利审查指南》中章的序号不一一对应，但导读每章都对应《专利审查指南》的某一章，所对应的具体章可从导读各章的开篇内容中得知，导读各小标题括号内标注的具体节或小节是对应的《专利审查指南》相关章的节或小节。由于时间紧迫，本导读难免有疏漏之处，如有与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以及专利审查指南的相关规定不一致之处，请以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以及专利审查指南的相关规定为准。

本书编写组

2010年7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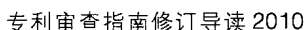
略语表

本表为本书中出现的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缩略实例，左侧为本导读中出现的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缩略名称，右侧为全称。

专利审查指南	《专利审查指南 2010》
审查指南	《审查指南 2006》
专利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 (1984 年 3 月 12 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根据 2008 年 12 月 27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的决定》第三次修订)
专利法实施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 (2001 年 6 月 15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306 号公布，根据 2010 年 1 月 9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的决定》第二次修订)
专利合作条约	《专利合作条约》 (1970 年 6 月 19 日签订于华盛顿，2001 年 10 月 3 日最新修改)
专利合作条约实施细则	《专利合作条约实施细则》 (1970 年 6 月 19 日通过，现为 2007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的文本)

第一部分 初步审查

第一章 发明专利申请的初步审查	3
一、关于发明专利申请初步审查的范围 (第 1 节)	3
二、关于审查原则 (第 2 节)	4
三、关于通知书的答复 (第 3.4 节)	5
四、关于申请文件的形式审查 (第 4 节)	6
五、关于特殊专利申请的初步审查 (第 5 节)	12
六、关于其他文件和相关手续的审查 (第 6 节)	17
七、关于明显实质性缺陷的审查 (第 7 节)	34
第二章 实用新型专利申请的初步审查	37
一、关于引言 (第 1 节)	37
二、关于程序节约原则 (第 2 节)	38
三、关于审查程序 (第 3 节)	39
四、关于申请的驳回 (第 3.5 节)	42
五、关于专利法第二条第三款的审查 (第 6 节)	46
六、关于申请文件的审查 (第 7 节)	50
七、关于专利法第三十三条的审查 (第 8 节)	56
八、关于根据专利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审查 (第 9 节)	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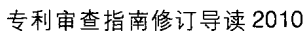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实质审查

第一章 不授予专利权的申请	99
第二章 说明书和权利要求书	102
一、关于引言 (第1节)	102



二、关于说明书应当满足的要求（第 2 节）	102
三、关于权利要求书的撰写要求（第 3 节、第 3.2 节）	103
第三章 新颖性	105
一、关于新颖性的概念（第 2 节）	105
二、关于不丧失新颖性的宽限期（第 5 节）	107
三、关于对同样的发明创造的处理（第 6 节）	108
第四章 创造性	110
一、关于创造性概念（第 2 节）	110
二、关于现有技术（第 2.1 节）	110
第五章 单一性和分案申请	111
第六章 检索	112
一、关于对发明专利申请的检索的机检方式 （第 6.3.1 节）	112
二、关于 R 类文献定义（第 12 节）	112
三、关于实用新型的检索	113
第七章 实质审查程序	114
一、关于全面审查（第 4.7 节）	114
二、关于审查其他申请文件（第 4.7.3 节）	115
三、关于修改（第 5.2 节）	115
四、关于驳回决定（第 6.1 节）	118
第八章 关于化学领域发明专利申请审查的若干规定	120
一、关于违法获取或利用遗传资源完成的发明创造 （第 9.1.1.3 节）	120
二、关于遗传资源来源的披露（第 9.5 节）	120



第一章 进入国家阶段的国际申请的初步审查和事务

4

第四部分 复审与无效请求的审查

第一章 总 则	163
一、关于请求原则（第 2.3 节）	163
二、明确依职权审查不受当事人请求的范围的限制 （第 2.4 节）	164
三、关于涉及外观设计的审查决定的撰写（第 6.2 节）	164
第二章 复审理求的审查	166
一、关于委托手续（第 2.6 节）	166
二、关于补正通知书的答复期限（第 2.7 节）	167
三、关于修改文本的审查（第 4.2 节）	167
第三章 无效宣告请求的审查	169
一、关于当事人处置原则（第 2.2 节）	169
二、关于无效宣告请求人资格（第 3.2 节）	172
三、关于无效宣告请求范围以及理由和证据 （第 3.3 节）	173
四、关于文件形式（第 3.4 节）	174
五、关于委托手续（第 3.6 节）	174
六、关于形式审查通知书（第 3.7 节）	176
七、关于依职权审查（第 4.1 节）	177
八、关于外观设计专利的部分无效（第 5 节）	180
九、关于无效宣告程序的终止（第 7 节）	181
第四章 复审和无效宣告程序中有关口头审理的规定	183
一、关于口头审理的通知（第 3 节）	183
二、关于口头审理的记录（第 11 节）	183
第五章 无效宣告程序中外观设计专利的审查	184
一、关于引言（第 1 节）	184



二、关于现有设计（第 2 节）	185
三、关于判断客体（第 3 节）	185
四、关于判断主体（第 4 节）	185
五、关于根据专利法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的审查 （第 5 节）	186
六、关于根据专利法第二十三条第二款的审查 （第 6 节）	189
七、关于根据专利法第二十三条第三款的审查 （第 7 节）	194
八、关于根据专利法第九条的审查（第 8 节）	197
九、关于外观设计优先权的核实（第 9 节）	198
第六章 无效宣告程序中对于同样的发明创造的处理	199
一、关于引言（第 1 节）	199
二、关于不同情形的处理方式（第 2~3 节）	200
第七章 无效宣告程序中有关证据问题的规定	205
一、关于举证责任的分配（第 2.1 节）	205
二、关于物证的提交（第 2.2.3 节）	206
三、关于证据的质证和审核认定（第 4 节）	207
四、关于进口行为导致在国内公开使用的认定	210
五、关于互联网证据的公开时间（第 5.1 节）	210

第五部分 专利申请及事务处理

第一章 专利申请文件及手续	215
一、关于专利申请文件（第 1 节）	215
二、关于电子文件形式（第 2.2 节）	216
三、关于字体颜色（第 5.5 节）	216

第二章 专利费用	217
一、关于费用缴纳的期限（第 1 节）	217
二、关于费用支付和结算方式（第 2 节）	220
三、关于费用的减缓（第 3 节）	222
四、关于退款（第 4.2 节）	224
五、关于缴费信息的补充（第 7 节）	226
第三章 受 理	227
一、关于受理地点（第 1 节）	227
二、关于专利申请的受理与不受理（第 2 节）	227
第四章 专利申请文档	231
一、关于案卷（第 2 节）	231
二、关于电子文档（第 3 节）	231
三、关于允许查阅和复制的内容（第 5.2 节）	233
第五章 保密申请与向外国申请专利的保密审查	234
一、关于标题的修改	234
二、关于保密的范围（第 1 节）	234
三、关于保密的基准（第 2 节）	235
四、关于专利申请的保密确定（第 3 节）	235
五、关于保密专利申请的审批流程（第 4 节）	239
六、关于专利申请（或专利）的解密程序（第 5 节）	240
七、关于向外国申请专利的保密审查（第 6 节）	243
第六章 通知和决定	246
一、关于通知和决定（第 1.1 节）	246
二、关于通知和决定的撰写（第 1.2 节）	247
三、关于送达日（第 2.3 节）	248
第七章 期限、权利的恢复、中止	249
一、关于期限的计算（第 2.3 节）	249
二、关于办理权利恢复手续的审批（第 6.3 节）	250



三、关于请求中止的条件（第 7.1 节）	251
四、关于中止的范围（第 7.2 节）	252
五、关于请求中止的手续和审批（第 7.3 节）	253
第八章 专利公报和单行本的编辑	259
一、关于专利公报（第 1 节）	259
二、关于事务部分的编辑（第 1.3.2 节）	261
三、关于专利申请及专利单行本（第 2 节）	263
第九章 专利权的授予和终止	265
一、关于专利权的授予（第 1 节）	265
二、关于专利权的终止（第 2 节）	266
第十章 专利权评价报告	268
一、关于引言（第 1 节）	268
二、关于专利权评价报告请求的形式审查（第 2 节）	270
三、关于专利权的评价（第 3 节）	275
四、关于专利权评价报告（第 4 节）	278
五、关于专利权评价报告的查阅与复制（第 5 节）	280
六、关于专利权评价报告的更正（第 6 节）	280
第十一章 关于电子申请的若干规定	282
一、关于电子申请用户（第 2 节）	282
二、关于电子申请用户注册（第 3 节）	283
三、关于电子申请的接收和受理（第 4 节）	285
四、关于电子申请的特殊审查规定（第 5 节）	287
五、关于电子发文（第 6 节）	290

第一部分

初步审查



第一章 发明专利申请的初步审查

专利法以及专利法实施细则的修改对于发明专利的申请与审查程序作了一些调整。据此,专利审查指南对于有关制度作了相应的补充和细化,专利审查指南对第一部分第一章的修订主要包括以下三个方面:第一,根据修改后的专利法实施细则第四十四条的规定,对发明专利申请初步审查范围进行调整;第二,从简化专利审批程序,提高行政审批效率的角度着眼,将审查实践中所形成的比较成熟的做法加以总结,修改了部分内容;第三,对于原审查指南中部分表述不准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文字梳理。

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涉及第一部分第一章内容的修改,除了体现在具体的法律条款序号的变化外,部分条款的修改也导致有关的专利审查标准发生了变化。本书在介绍有关适应性修改的内容时,将着重介绍涉及具体审查标准变化的专利审查指南的修订内容。对于仅涉及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条款序号变化的,本书不再赘述。

原审查指南中,第一部分第一章分为七节,修订后的专利审查指南将其调整为八节,增加了“依职权修改”一节。

一、关于发明专利申请初步审查的范围(第1节)

【修订内容】根据修改后的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对发明专利申请初步审查所依据的法律条款作了以下修改:在“(1)申请文件的形式审查”中增加专利法实施细则第二条、第二十六条第二款,删除专利法实施细则第十六条第一款;在“(2)申